

新北市政府終止委託轉帳納稅業務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權責機關
受理階段	1. 受理終止轉帳納稅約定申請書	終止案件應填寫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稅款約定書【(民)表一】向存款立帳機構或本府稅捐稽徵處提出申請。	隨到隨辦	企劃服務科、各業務單位、各分處
審核階段	2.1 核對帳戶及身分證字號是否正確	<p>壹、金融機構或郵政儲金匯業局收受存款人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稅款約定書【(民)表一】，經核對存款人帳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無誤後，將約定書除留存一份備查外，應分送本府稅捐稽徵處辦理。</p> <p>貳、稽徵機關受理存款人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稅款約定書【(民)表一】，應先加以審核，除調閱稅籍主檔核對存款人填寫之管理代號是否正確外，並應核對納稅義務人身分證統一編號(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是否與稅籍主檔相符。</p> <p>參、前述轉帳約定書涉及外縣市者，應影印該約定書1份逕函送有關機關辦理。</p>	隨到隨辦	企劃服務科、各業務單位、各分處
	2.2 補正	審核時發現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稅款約定書【(民)表一】存款人帳號或納稅義務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資料不全者，應向納稅義務人查詢補正。	隨到隨辦	企劃服務科、各業務單位、各分處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權責機關
結案階段	3. 註銷	<p>壹、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稅款約定書【(民)表一】上之管理代號及納稅義務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與稅籍主檔不符者，應查對更正後再建檔。</p> <p>貳、由負責轉帳納稅業務之承辦人員分別完成註銷作業。</p>	收件起6天內完成	資訊科、各分處